

曹觀友：再拖可能沒完沒了 檳新水費機制不再展延

（北海17日訊）檳州首长曹观友重申，新的水费机制已于今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，州政府不会再展延落实。

曹观友今日透过“首长走透透”活动巡视威北峇眼达南州选区时，针对峇眼区国会议员林冠英致函要求暂缓落实每立方米20仙水费调整一事，受询时作出上述回应。

确保长远供水安全

他说，州政府事实上早已给予近一年的缓冲期，如今必须落实水费调整，以确保槟州供水机构（PBA）拥有稳定收入，支撑未来庞大的水务基础建设投资，保障槟州长远供水安全。

他解释，国家水务委员会（SPAN）早于去年7月30日公布全国新水费机制，各州随后陆续落实调整。槟州原可于去年8月同步执行，但州政府考量人民经济负担，决定延后近一年才实施，因此不会再作展延。

“州政府已在今年5月举行的州议会会议中，就水费调整课题作出详细说明，包括解释调整水费的必要性，因此不会再次延后实施。”

曹观友指出，槟州未来供水安全计划涉及庞大资金，仅由槟州供水机构负责的各项供水工程，总投资额已接近20亿令吉。此外，随着槟州与霹州签署供水合作协议，未



■古玛仁（左十一）指美华园面对道路凹凸不平。

来跨州引水工程也将涉及数十亿令吉资金，因此必须确保供水机构具备持续融资及投资能力。

他说，新水费调整后，预计每年仅可增加约2000万令吉收入，但这笔资金对供水机构至关重要，可作为推动各项供水提升工程的重要资本。

“若没有足够盈余，我们便必须向银行贷款。虽然供水机构已获批准未来发行债券或伊斯兰债券，但若财务表现欠佳、缺乏合理盈余，信用评级将受到影响。”

他解释，届时不仅融资更加困难，即使能够获得贷款，也未必能取得AAA等级的融资条件，这正是目前面对的问题。

曹观友指出，水费调整并非州政府单方面决定，而是依据SPAN制定的全国统一机制。每三年由各州供水机构根据营运成本、未来工程及财务状况提出申请，再由SPAN审核

决定。

“如果每一次都继续拖延调整，我们就永远追不上不断上涨的成本，最终成本与收费之间的差距只会越来越大。”

他指出，目前槟州生产每立方米自来水的成本已超过1令吉，但水费调整后，家庭用户每立方米收费仍约65仙，仍低于实际生产成本。

“目前实际上是工业及商业用户支付较高水费，通过交叉补贴机制，让家庭用户继续享有较低收费。”

他呼吁民众理解州政府落实新水费机制的必要性，以确保槟州未来拥有稳定、安全及可持续发展的供水系统，并具备足够资金落实各项供水提升计划。

他重申，新水费制度已展延近一年，不可能再延后一年，否则“可能没完没了”。